

學 務 處

課外活動組 社團法人臺灣好里家社福協會 函

通訊地址：112 北投舊北投郵局第 31 號信箱

聯絡人：莊敦傑

電話：0916-905353

電子郵件：holiga.wuzai@gmail.com

受文者：如正本受文單位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5 年 10 月 14 日

發文字號：好里家字第 1151000005 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第 8 屆《大專服利社—青年志願服務團隊兒少服務支持計畫》簡章

主旨：本會辦理第 8 屆「大專服利社—青年志願服務團隊兒少服務支持計畫」，請貴校協助轉知轄下社團或志願服務團隊踴躍報名，請查照。

說明：

- 一、 社團法人臺灣好里家社福協會（以下簡稱本會）為鼓勵青年朋友從事志願服務工作，深入課後資源匱乏地區發揮所長，並提供兒少有品質的陪伴，特辦理本支持計畫。
- 二、 申請期間：即日起至 2026 年 11 月 15 日（星期日）止。
- 三、 申請資格：需於 2027 年 2 月 10 日前提供臺灣在地兒少各式服務，且符合以下資格之一



收 文

115.10.19

符合本校『文書處理要點』第18條、
33條規定，以紙本公文辦理。

國立中興大學



1150054349

(一) 大專院校核准設立之社團或志願服務團隊。

(二) 年齡介於 15-24 歲成員達 10 人以上之自組型志願服務團隊。

四、 支持方式：入選本計畫，本會提供 50,000 元支持金，另提供至多 30 件聯名設計團服（由入選團隊進行主要設計）。

五、 詳細申請辦法及各項資格，請參閱附件之簡章資訊，或逕行前往本會官網 (<https://linktr.ee/holiga>)、Facebook（臺灣好里家社福協會）、Instagram(@holigatw) 等平台下載簡章。

六、 如對本計畫如有任何疑問，請與本會莊敦傑秘書長洽詢，電話：0916-905353、電子郵件：

holiga.wuzai@gmail.com。

正本：國立政治大學、國立清華大學、國立臺灣大學、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立成功大學、國立中興大學、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國立中央大學、國立中山大學、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國立中正大學、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國立臺北大學、國立嘉義大學、國立高雄大學、國立東華大學、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國立屏東科技大學、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國立臺北藝術大學、國立臺灣藝術大學、國立臺東大學、國立宜蘭大學、國立聯合大學、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國立臺南藝術大學、國立臺南大學、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國立澎湖科技大學、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國立體育大學、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國立高雄餐旅大學、國立金門大學、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國立臺北商業大學、國立屏

東大學、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國立臺灣戲曲學院、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國立臺東專科學校、東海大學、輔仁大學、東吳大學、中原大學、淡江大學、中國文化大學、逢甲大學、靜宜大學、長庚大學、元智大學、中華大學、大葉大學、華梵大學、義守大學、世新大學、銘傳大學、實踐大學、朝陽科技大學、高雄醫學大學、南華大學、真理大學、大同大學、南臺科技大學、崑山科技大學、嘉南藥理大學、樹德科技大學、慈濟大學、臺北醫學大學、中山醫學大學、龍華科技大學、輔英科技大學、明新科技大學、長榮大學、弘光科技大學、中國醫藥大學、健行科技大學、正修科技大學、萬能科技大學、玄奘大學、建國科技大學、明志科技大學、台鋼科技大學、大仁科技大學、聖約翰科技大學、嶺東科技大學、中國科技大學、中臺科技大學、亞洲大學、開南大學、佛光大學、台南應用科技大學、中信科技大學、元培醫事科技大學、景文科技大學、中華醫事科技大學、東南科技大學、德明財經科技大學、南開科技大學、中華科技大學、僑光科技大學、育達科技大學、美和科技大學、吳鳳科技大學、修平科技大學、長庚科技大學、臺北城市科技大學、敏實科技大學、醒吾科技大學、文藻外語大學、華夏科技大學、致理科技大學、康寧大學、宏國德霖科技大學、崇右影藝科技大學、台北海洋科技大學、亞東科技大學、馬偕醫學大學、中信金融管理學院、南亞技術學院、黎明技術學院、德育護理健康學院、法鼓文理學院、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樹人醫護管理專科學校、慈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育英醫護管理專科學校、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臺北市立大學

副本：

理事長 蔡緯嘉



裝

訂

線



社團法人臺灣好里家社福協會

第 8 屆《大專服利社 - 青年志願服務團隊兒少服務支持計畫》簡章

壹、宗旨：

青年朋友剛走過兒少的階段，不僅能理解兒少的想法與狀態，更有熱情陪伴兒少。

社團法人臺灣好里家社福協會（以下簡稱「本協會」）為鼓勵青年朋友從事志願服務工作，深入課後資源匱乏地區發揮所長，並能提供兒少有品質的陪伴，特設立本支持計畫。

貳、目的：

- 一、鼓勵青年朋友投入兒少志願服務，透過服務拓展視野，培養軟實力。
- 二、提升兒少服務計畫品質，並擴大服務能量。
- 三、促進青年志願服務團隊與在地社區資源開展合作機會。
- 四、鼓勵多元型態發展兒少志願服務。

參、申請對象：

- 一、中華民國大專院校經校方核准設立之社團或志願服務團隊
- 二、年齡介於 15-24 歲之成員達 10 人以上，且未附屬於學校、公司行號、人民團體、基金會等單位之自組型志願服務團隊

肆、申請資格及名額

一、申請團隊需提供臺灣在地兒少相關服務（如寒暑假服務隊、學期間各式兒少服

務...等），且至晚於 2027 年 2 月 10 日前完成服務計畫。

二、團隊應提供**延續性或擴充性**之服務。延續性服務係指團隊應以各種形式，延長

或持續針對服務對象提供服務，例如：持續追蹤兒少生活狀況、固定時間提供

連續性服務...等；擴充性服務係指於除原兒少服務方案外，額外於所在及周邊社

區提供各式服務，例如社區服務計畫、所學專業回饋計畫、團隊與兒少共作計

畫、社區培力計畫...等。

三、本計畫入選名額：5 組團隊計畫

伍、應備資料

一、申請表（附件一）

二、團隊成立佐證資料（擇一提供）

（一）校方核准同意設立社團或志願服務團隊之相關佐證資料（如公文、證

明、學校官方網頁截圖...等）

（二）自組型志願服務團隊穩定運作之相關佐證資料（如過往服務紀錄、相關

會議紀錄、社群紀錄...等）

三、其他可詳細說明服務計畫之佐證資料(如完整計畫書)

陸、申請時間：

即日起至 2026 年 11 月 15 日 (星期日) 止 (依申請系統註記時間為準)

柒、申請方式：

線上申請，請檢附上述應備資料，於申請期限內填寫申請表單並上傳附件，申請網

址如下：<https://forms.gle/FuWcWhJsr7VfRNoy8> (須以 google 帳號登入方可上

傳附件)



如有缺件或是資料不齊全，本協會不予通知補件，即視為資格不符，請於提送申請

資料前，完整檢查應備資料是否齊全。另本協會諮詢服務信箱**不提供**收件服務。

捌、徵選方式：

本計畫以書面方式進行審查，依服務完整度 (延續性及擴充性服務為**審查重點**)、團

隊服務特色、服務預期成效、對社會之正面影響力進行評選作業。

玖、入選公告日期：

於 2026 年 12 月 11 日 (星期五) 前公告於本協會社群網站。

壹拾、 支持培力方式：

- 一、入選本計畫，本協會提供新臺幣五萬元整支持入選團隊，另提供入選團隊 X hahababy 聯名設計短袖 T-Shirt 至多 30 件，作為營隊工作服使用。若聯名 T 需求數量大於 30 件，可另洽本協會進行購買。
- 二、入選後，本協會得於籌備或活動期間進行實地訪視，與入選團隊共同討論計畫執行情形，並提供後續執行相關建議。

壹拾壹、 入選應配合及注意事項

一、匯款注意事項

- (一) 大專社團及志願服務團隊：入選後請提供校方指定匯款帳戶以進行撥付。支持款項一律匯入學校帳戶提供入選團隊進行專款專用，並依校方規定進行經費核銷，不得要求匯入個人或團隊帳戶。
- (二) 自組型志願服務團隊：
 1. 入選後，須以申請人進行簽領，並提供匯款帳戶。
 2. 支持金分兩階段撥款，第一階段為公告入選名單及收齊資料後，撥付新臺幣三萬元整；第二階段為繳交成果報告，須同步檢附相關發票或收據「正本」，發票及收據需登打本會統編 (88386872) 及抬頭 (社團法人臺灣好里家社福協會)。經本協會核定後，採實報實銷制撥付第二期支持金。例如：志願服務團隊繳交之發票或收據總額

為四萬五千元，扣除第一階段撥付金額，本協會將於第二階段撥付一萬五千元。

3. 依據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本協會將開立扣繳憑單予簽領人。

二、為進行徵信及成果發表，本協會得於個人資料保護法範圍內進行影像拍攝或搜

集各入選團隊成果照片，入選團隊所有成員皆須提供肖像權使用同意書（附件

三，於入選後繳交），若未能完整提供本協會同意書，則終止入選資格。另本協

會得邀請入選團隊提供服務之動靜態素材。

三、聯名設計短袖 T-Shirt 相關設計規定將於入選後另行通知。

四、本協會所支持之經費及物資應落實運用於申請計畫中，不得侵佔、轉賣、或未

運用於申請計畫中，如有以上情事，本協會有權求償。

五、所有申請資料一概不退還，未入選之資料依相關規定進行銷毀。

六、活動及籌備期間，入選團隊之活動官方社群網站及工作人員如有發佈限時動

態，歡迎標記好里家社福協會(@holigatw)。

壹拾貳、 成果報告

一、 入選團隊應於活動結束後一個月內以郵寄或電子郵件方式（112935 北投舊北

投郵局第 31 號信箱、holiga.wuzai@gmail.com）繳交成果報告(格式見附件

二)。自組型志願服務團隊需同時繳交支出單據正本，以進行第二期支持金撥

付。

二、 誠信原則，成果報告請務必繳交，經催繳後仍未繳回，本會有權要求返還已撥付之支持金，且該團隊不得申請本協會未來所有支持計畫。

三、 成果報告將無條件授權本協會作為研究分析、成果發表等用途。

壹拾參、 本協會保有隨時無條件終止本計畫之權力。

壹拾肆、 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以本協會解釋為準。若有任何疑問，請以電子郵件方式進行諮詢，本協會諮詢服務信箱：holiga.wuzai@gmail.com。

社團法人臺灣好里家社福協會

第 8 屆《大專服利社 - 青年志願服務團隊兒少服務支持計畫》申請表

申請編號 (協會填寫):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服務計畫名稱			
團隊型態	☐ 大專院校社團 / 志願服務團隊 ☐ 自組型志願服務團隊		
校名 (自組型團隊免填)		團隊名稱	
團隊網址或 社群顯示名稱	網址： IG： FB：		
計畫申請人		申請人職稱	
申請人電話		申請人 E-mail	
本計畫 工作人員人數		本計畫 預計服務人數	
預計籌會日期		預計服務日期	
服務地點		本次服務預計 使用總經費	
是否申請 其他單位補助	☐ 是，請說明： <hr/> ☐ 否		
(一) 團隊介紹			
(二) 本次服務計畫			

(三) 延續性或擴充性服務計畫 * 此項目為審查重點
(四) 整體預期效益
(五) 經費明細表
(六) 本協會補助資源運用規劃

如對本計畫有任何疑問，請洽 holiga.wuzai@gmail.com 進行諮詢，該信箱恕不提供收件服務。

本團隊已知悉並同意本計畫所有說明事項，上述提供資料皆為事實，如為虛偽之資料願負法律責任。

計畫申請人簽名或蓋章	社團/志願服務團隊圖印（大章） （自組型志願服務團隊如有再用印）	團隊所屬主管單位戳印 （自組型志願服務團隊無需用印）

社團法人臺灣好里家社福協會

第 8 屆《大專服利社 - 青年志願服務團隊兒少服務支持計畫》成果報告

填寫日期： 年 月 日

服務計畫名稱			
校名 (自組型團隊免填)		團隊名稱	
計畫申請人		申請人職稱	
申請人電話		申請人 Email	
本計畫實際 工作人員人數		本計畫實際 服務人數	
服務日期		實際支出經費	
(一) 實際服務執行說明			
(二) 延續性或擴充性服務執行說明			
(三) 整體服務成效			
(四) 經費收支表			
(五) 團隊反思與服務心得			
(六) 服務照片 (可自行增加欄位)			

(文字説明)	(文字説明)
(文字説明)	(文字説明)
(文字説明)	(文字説明)

(文字說明)	(文字說明)
(文字說明)	(文字說明)

請務必於服務結束後一個月內，繳交成果報告，自組型志願服務團隊另需同時繳交支出單據「正本」

繳交方式如下：

- 1.郵寄：112935 北投舊北投郵局第 31 號信箱
- 2.電子郵件：holiga.wuzai@gmail.com

本社團所提供之上述資料皆為事實，如為虛偽之資料願負法律責任。

計畫申請人簽名或蓋章	社團/志願服務團隊圖印（大章） （自組型志願服務團隊如有再用印）	團隊所屬主管單位戳印 （自組型志願服務團隊無需用印）

附件三、肖像權同意書

肖像權使用同意書

本人同意並授權社團法人臺灣好里家社福協會(以下簡稱「好里家協會」) 舉辦之「大專服利社 - 青年志願服務團隊兒少服務支持計畫」, 由好里家協會蒐集入選團隊服務之相關影像, 及經好里家協會授權之第三方合作單位拍攝、修飾、使用、公開展示本人之肖像(包含照片及動態影像), 亦同意好里家協會就上述攝影著作 (內含授權之肖像) 享有完整著作權, 及著作權法賦予著作人所擁有之權益, 另得以各種管道或印刷方式公開發表本人授權之全部或部分內容。

立同意書人： (請親自簽名)

身分證字號：

出生年月日：

聯絡電話：

(立同意書人若未滿 18 歲, 須同時請法定代理人填寫下列欄位)

法定代理人： (請親自簽名)

身份證字號：

聯絡電話：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